

管理办法》,与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2008年修订版)》保持一致性,对于降低金融机构呆账核销的税收成本,提高金融机构呆账核销的积极性具有重要意义。呆账核销财政政策从财务角度出发,规定呆账认定与核销的条件;呆账核销税收政策从税收角度出发,规定能否在税前扣除;财政政策在前,税收政策在后;财政政策相对宽松,税收政策比较严格;财政政策注重事后检查,税收政策注重事前审批。

## 二、新会计准则实施顺利

2009年是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实施新会计准则的第三年,国际金融环境发生巨大变化。在银监会的引导下,各银行业金融机构更新会计核算技术,再造银行内部管理,在制度、流程、系统、人员等方面进行优化整合,对业务系统和会计核算系统进行改造,确保新会计准则的有效实施。根据新会计准则对收入和利润的影响来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及投资交易策略。2009年,对全国302家银行业金融机构2008年实施新会计准则的情况进行了总结评估,评估结果发现,银行业金融机构执行新会计准则效果良好,基本上能按照新会计准则编制财务会计报告,新会计准则执行后公允价值和贷款减值准备等会计准则没有对金融机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核心指标产生明显的波动,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会计准则顺利实现与国际会计准则的趋同。

## 三、加入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和金融稳定理事会

银监会正式加入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和金融稳定理事会,会计准则相关问题成为巴塞尔委员会重点关注的问题。2009年,银监会密切跟踪国际会计准则的调整,加强与巴塞尔委员会、FSB(金融稳定理事会)的合作,扩大我国银行监管机构在会计准则制定过程的参与程度。2009年,银监会参与多项涉及银行业会计制度改革工作。参加二十国集团(G20)伦敦峰会工作组,并牵头承担关于国际会计准则改进和复杂金融工具的信息披露及风险管理2项专题,提出具体改革建议,积极参与巴塞尔委员会各项工作。认真研究巴塞尔委员会有关文件,及时提出反馈意见,为高层领导出席相关会议提供材料。

## 四、成立银行业会计准则研究工作组

成立由银监会牵头、14家主要商业银行资深会计专家参加的银行业会计准则研究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工作组不定期的编发“对IASB贷款预期损失模型”、“后危机时期国际会计准则的改革进展”、“会计准则制定机构与金融监管机构对监管收益表的观点综述”、“我国银行业公允价值估值”等10期《银行业会计准则研究简报》,为各行加强会计准则研究提供有利条件。

## 五、发布《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指引》

经过2年多的研究,5次公开征求意见,新资本协议第三支柱《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指引》(以下简称《指

引》)于11月正式发布。《指引》通过借鉴国际先进经验和中国实际相结合,清晰划分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管理要求,规范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的定性披露、定量披露的具体要求。《指引》细化规定,注重落地,在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市场披露框架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的各项实体规定,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性规定与通用模板相结合,增加信息披露工作的实用性。同时,明确过渡期和全面实施期的不同披露要求,为商业银行全面披露提供充足的准备时间,增强《指引》的实际可操作性,确保《指引》有效落地执行。

## 六、积极开展可扩展商业语言(XBRL)的研究

银监会负责统一监督管理全国银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信托投资公司及其他存款类金融机构,作为银行业会计信息化委员会的委员单位,指导中国银行业会计信息化工作。从2009年下半年起着手组织开展研究XBRL在我国银行业的应用问题,并会同信息中心、统计局提出《关于制订银行业XBRL分类标准有关事项的请示》,对下一步组织制定XBRL分类标准工作提出若干意见,并成立制定银行业XBRL分类标准工作组,有序开展相关研究工作。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务会计部供稿 姜玉英执笔)

## 证券业 财务会计工作

2009年,证券业财务会计工作注重加强会计监管,提高财务预算管理水平和,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 一、加强会计准则执行情况监管,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一)抓好上市公司2008年年报披露的会计监管工作。提供专业技术指导,及时解决年报披露过程中的会计问题;关注舆论动向,对主要证券类媒体中涉及会计准则执行、财务信息质量等方面的新闻评论、公司动态等,及时提出初步处理方案建议;加强媒体宣传,发布“中国证监会会计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监管问题答记者问”的新闻稿;根据相关财务信息披露规范的执行情况,修订《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进一步规范年度财务报告披露的内容与格式,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二)加强对证券业执行会计准则的专业指导。进一步发挥首席会计师联席会议的作用,修订首席会计师联席会议规程,提高会议效率,开通首席会计师信箱;建立会计问题“征询、解答、执行、反馈”制度,进一步加强对证券业会计小组的专业技术指导;不断总结监管经验,发布3期《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并将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问题的典型案例汇编成册,作为会计监管的专业判断依据,统一了系统内会计监管标准。

(三)做好证券、期货、基金行业的会计审计工作。及时

答复3个行业年报审计中的会计审计问题；督促证券、期货、基金公司做好2008年度财务报告编报工作，编写3个行业的财务分析报告；研究证券公司融资融券、借壳上市等会计问题；组织召开证券公司会计审计工作会议，促进证券公司财务合规健康发展；推动财税部门出台证券、期货行业准备金所得税前抵扣的税收优惠政策，明确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有关税收问题。

(四)做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实施准备工作。积极研究并对财政部内部控制指引反馈意见；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建立合作机制，加强与财政部的沟通协调，避免企业内部控制指引对银行、证券期货、保险3个行业做出重复性规定；提出上市公司执行内部控制相关指引的整体方案，做好必要的事实准备工作，保证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指引在证券市场平稳实施。

## 二、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监管，提升执业水平和质量

(一)做好行政许可工作。联合财政部完成60家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2008年度的报备工作；对3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报备后续检查；会同财政部受理90家资产评估机构的换发新证申请，并受理2家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申请，除8家机构外，有关申请均已办理完毕。

(二)不断完善现场检查。制定检查程序和方法、现场检查手册和相关制度，汇编相关案例；组织现场检查人员的培训，提高监管水平；加强与财政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协调，提前做好检查计划，避免重复检查。全年完成12家会计师事务所、10家评估机构的现场检查，以及1家评估机构的专项检查。

(三)深化辖区监管责任制。总结辖区责任制实施以来的经验和问题，对辖区监管责任制和相关工作规程进行修订，减少系统内的重复工作，统一监管标准；指导派出机构开展现场检查和监管工作；开展对派出机构会计监管工作的评价，有效调动派出机构的工作积极性。

(四)做好日常工作。参加涉及会计与评估机构的案件审理工作，对会计师和评估师的法律责任予以认定；对18家会计师事务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处理其他部门移交的个案以及人民来信或媒体反映涉及会计师事务所的问题；做好诚信档案的管理与维护工作。

(五)加强制度建设。建立证券业务签字会计师报备制度，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建立健全证券业务签字会计师的选拔、委派和考核制度；研究制定会计师事务所分类监管工作指引、会计师事务所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相关规定；联合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建立会计信息举报中心，健全运作制度；联合财政部研究制定加强证券评估机构后续管理的制度；推动制定资产评估准则与矿权评估准则；规范珠宝首饰评估业务。

## 三、优化预算资金结构，提高财务预算管理水平

(一)有保有压调整预算资金结构。与财政部相关司局

协调，优化预算资金结构，为监管业务提供财务保障。

(二)按时保质完成预决算工作。按时完成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基建决算报告、住房改革支出决算报告以及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告等各项决算报表的汇总、报送工作；按时向财政部报送2008年度系统结余资金情况；及时批复下达证监会系统各单位2009年预算，部署2010年预算编制工作和2009年预算调整工作；有效动用2009年机动经费，满足资本市场维护稳定工作需要，促进相关派出机构监管工作平稳开展；积极调度资金用于系统内外网涉密改造，保证证监会信息系统的安全运行。

(三)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一是定期召开预算执行管理会议，签订预算执行管理责任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均衡执行预算；二是按月进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通报系统最新预算执行情况，及时布置下一步工作；三是会同相关部门对派出机构项目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督促；四是加大对重点项目的督促力度，保证基建项目顺利完成。

(四)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成立证监会“小金库”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系统“小金库”治理工作视频会议，对证监会“小金库”治理工作进行具体布置；在证监会内网开辟“小金库”治理工作专栏，公布举报电话和举报信箱，印发工作简报，加大宣传力度；对部分派出机构“小金库”治理工作进行实地督导；配合检查组对证券监管系统进行重点检查工作，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

(五)加强资产管理。草拟《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并广泛征求意见；完善资产处置程序，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对部分派出机构的资产处置事项进行批复；规范资产购置行为，对办公用房购置项目进行决算审核和批复；参加财政部组织的资产管理制度培训和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培训，组织相关制度规定的证监会内部培训。

## 四、维护国家会计监管主权，应对美国会计监管机构入境检查

(一)联合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举办会计监管培训会。在培训期间与PCAOB展开一系列谈判，利用中美经济和战略对话的平台向美方提出郑重交涉，最终双方同意在达成一致前，不轻易对事务所采取制裁行动。

(二)做好PCAOB合作试点计划的各项准备。一是制定应对PCAOB来华检查工作框架，从时间安排、工作进程和工作内容3个方面对相关工作进行详细分解；二是建立专门的组织机构；三是举办国际会计监管合作试点检查培训会议，使中方检查人员尽快掌握相关知识、检查程序和方法。

## 五、启动XBRL技术应用工作，推进信息披露电子化

(一)形成中国证监会XBRL(可扩展商业报告语言)工作机制。成立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全体会议或专题会议，统筹系统各方资源，推进XBRL技术应用工作；加强与国际国内XBRL组织的交流、联系，派人参加本年度国际XBRL组织会议。

(二)推进XBRL技术应用工作。统一沪深两所的业务模版,并据此制定统一的上市公司分类标准,力争在2009年上市公司报告中全面应用;攻克元素名称的技术难题,在国际上第一个确立并采用编码规则;在新分类标准中,大规模应用国际最新技术,确保世界领先的应用水平;研究制定资本市场XBRL信息系统的建设方案,为XBRL技术的长远发展谋篇布局。

## 六、关注国际会计监管动向,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一)与国际主要资本市场会计监管机构开展交流合作。一是就资本市场跨境监管合作与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PCAOB进行谈判、交流,坚持在相互尊重国家主权和法律的基础上,就为两国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管问题开展对话,努力就监管合作的方式达成一致。二是加强同欧盟在资本市场会计监管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出访欧盟及主要成员国,争取在完全依赖证监会监管的基础上实现与欧盟的跨境会计监管合作;三是积极研究并创造条件加入独立审计监管论坛(IFIA);四是出访日本、韩国,考察周边国家会计监管情况,提出建立东亚地区资本市场会计监管合作机制的建议;五是积极关注美国、欧盟以及其他主要经济体资本市场会计监管方面的最新动态,建立简报制度,及时报告国际会计监管动态。六是派人参加PCAOB在美国举办的培训,加强国际领域的会计、审计专业技术交流。

(二)利用好国际证监会组织(IOSCO)的平台。积极参加技术委员会下设第一委员会的会议,听取对中国资本市场发展的意见建议,参与制定国际跨境发行上市会计审计规则的制定;通过IOSCO反馈对国际会计准则的意见,推动国际准则制定向我国有利方向发展。

## 七、办好各类培训,抓紧人才队伍建设

利用视频系统,每月一课,定期为全系统会计监管人员举办讲座;多次举办与PCAOB有关培训;积极参加财政部组织的各类培训;在发掘、培养系统内专业监管干部的同时,充分利用行业和市场人才充实监管力量,提升监管效果。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财务会计部供稿 邓寰乐执笔)

# 保 险 行 业 财 务 会 计 工 作

2009年,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防风险、调结构、稳增长的方针,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全面提升风险防范能力,不断提高行业科学发展水平。2009年,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11 137.3亿元,同比增长13.8%;经营效益大幅提升,保险公司利润总额845亿元。保险业整体实力明显增强,2009年末行业总资产达到4.1万亿,保险资金运用余额3.7万亿,实现投资收益2 141.7亿元,收益率6.41%,比上年提高4.5个百分点。顺利贯彻实

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以下简称《2号解释》),实现新会计政策的平稳过渡,在防范风险、促进结构调整和行业科学发展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 一、贯彻实施《2号解释》,消除境内外会计报表差异,实现新会计政策平稳过渡

与财政部会计司密切配合,广泛调研,深入分析论证,于2009年12月25日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明确执行《2号解释》的具体要求,规定消除报表差异的具体方法:一是要求混合风险合同在满足条件时应当进行分拆;二是要求认定保险合同时引入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三是要求以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为顺利执行《2号解释》,各保险公司在制度建设、人员培训、系统改造、流程梳理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全行业顺利实施《2号解释》。从2009年年度财务报告看,A+H保险公司境内外报表差异彻底消除,保费收入规模略有下降,利润水平和净资产数额有明显的提升,实现了新会计政策的平稳过渡。

## 二、充分发挥财务管理的作用,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一)完善预算管理。中国人寿集团公司不断加强和改进预算管理,为了做好预算执行情况反馈和预算调整工作,下发《关于加强财务管理,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意见》。各子公司均按照集团公司的指导意见,充分发挥财务工作在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中的引导和考核约束职能。其中,寿险公司充分发挥预算管理的导向作用和费用佣金政策的杠杆作用,实现业务、利润、价值的稳步增长,进一步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提升。养老险公司将费用资源向业务拓展和基础建设倾斜,通过加强考核引导、设置专项费用等方式,为新增业务量的快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二)加强资金管控。中国平安集团持续推进资金管理制度的建设,修订《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管理指引》、《CMS系统管理办法》和《银企直连管理办法》等资金管理制度,完善集团资金管理制度体系;继续完善资金管理平台建设,完成建行总对总、交行产险批量代收等历史渠道的推广,并新建成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总对总的代收代付渠道;进一步丰富资金风险监控手段,建立重大资金事件上报、响应处理机制,及时监控、整改重大资金风险并定期报告,有效控制资金风险。

(三)强化财务分析和职能。中国人寿集团内的资产管理子公司通过建立常态财务分析机制,为公司管理层和董事会提供分析报告,进一步强化财务分析与研究的决策支持作用。产险子公司通过建立财务干预机制、组织首年盈利竞赛、推进费用精细化管理等方式,引导分支机构树立效益优先、科学发展的管理理念,有效贯彻盈亏平衡及效益导向的管理要求。

## 三、强化财务系统建设,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

中国人寿集团开发完成统计信息分析预警系统、网上报销系统、资产流预测系统。阳光保险集团印发《集团财务